

证券代码：873859 证券简称：长虹格润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5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2月11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邵敏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关于新增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预计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邵敏、吴章杰、余志祥、王文生、付鲲鹏、蔡照君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邵敏、吴章杰、余志祥、王文生、付鲲鹏、蔡照君、李航回避表决，无非关联董事，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监事，拟设立审计委员会履行监事会的相关职权，需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及完善，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及新增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公司取消监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在对《公司章程》修订的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并制定部分配套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

《股东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50）《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5-051）。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2）《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3）《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5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及新增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公司取消监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在对《公司章程》修订的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并制定部分配套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5）《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

号：2025-056)《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57)《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58)《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5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增补胡兴宇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优化公司经营决策工作，提升法人治理水平，拟提名胡兴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胥兴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优化公司经营决策工作，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拟提名会计专业人士胥兴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唐爱军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优化公司经营决策工作，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拟提名中国电子装备技术开发协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唐爱军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选举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将由独立董事中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召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设立审计委员会并选举审计委员会成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确定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独立董事有效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所处行业薪酬水平及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拟将独立董事薪酬确定为税前 6 万元每年每人。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四川长虹格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5日